

江西省人民政府文件

赣府发〔2022〕16号

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新形势下进一步推进 “五型”政府建设走深走实的意见

各市、县(区)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

2018年9月在全省政府系统开展“五型”政府建设以来,各级政府及部门及其工作人员积极响应、扎实推进,“五型”政府建设取得了明显阶段性成效。全省政府系统的忠诚之心愈淬愈纯、创新之力愈进愈强、担当之为愈励愈显、服务之网愈织愈密、过硬之质愈炼愈刚,有力促进了干部作风转变、重点工作落实和营商环境优化升级,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动力持续增强,人民群众对政府工作的满意度不断提升。

当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广

泛深远,新一轮区域竞争日趋激烈,全省发展面临的不确定性不稳定性因素明显增多,各类风险和矛盾交织、各种机遇和挑战并存,对做好政府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特别是2019年5月,习近平总书记时隔三年再次亲临江西视察指导,对江西工作提出了“在加快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上作示范、在推动中部地区崛起上勇争先”目标定位和“五个推进”重要要求,为我们做好各项工作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全面总结了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开启了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新征程。十九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彰显了党中央将全面从严治党进行到底的坚定决心,也对加强政府自身建设提出了新要求。省第十五次党代会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紧紧围绕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江西,提出了“五个一流、六个江西”目标任务。这些都迫切需要全省政府系统持续深化“五型”政府建设,不断增强做好新时代政府工作的内生动力。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推进新形势下“五型”政府建设不断走深走实,努力把江西打造成为最讲党性最讲政治最讲忠诚最讲担当的地方,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决捍卫“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聚焦践行“作示范、勇争先”目标定位和“五个推进”重要要求,深入落实省第十五次党代会提出的“政治引领、创新驱动、

改革攻坚、开放提升、绿色崛起、兴赣富民”工作思路和实现“五个一流”、全面建设“六个江西”的战略部署，突出讲政治、践忠诚、勇担当、抓落实，进一步丰富拓展内涵外延，创新完善方法路径，一以贯之推动新形势下“五型”政府建设走深走实，努力打造让党放心、人民满意的模范政府，为在新征程上推进全省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注入不竭动力，凝心聚力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江西。

二、基本原则

——坚持对表看齐、与时俱进。自觉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标对表，始终胸怀“国之大者”，从“两个大局”中把握重要战略机遇期的新变化新特征，努力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不断彰显“五型”政府建设的引领性、时代性。

——坚持拉高标杆、争创一流。忠实践行“作示范、勇争先”的目标要求，放大坐标系，奋勇争一流，以更高标准、从更深层次把“五型”政府建设的理念与要求内化于心、外化于行，不断展现“五型”政府建设的新境界、新气象。

——坚持问题导向、精准聚焦。着力强弱项、补短板，切实解决学习留痕不走心、空喊口号不落实，安于现状、墨守成规，为了不出事、宁愿不干事，敷衍塞责、推诿扯皮，脱离实际、不接地气等突出问题，不断增强“五型”政府建设的针对性、实效性。

——坚持服务为本、人民至上。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矢志不渝把民之所望作为施政所向，精准把握群众需求，积极回应群众关切，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不断提升

各方面对政府工作的认可度、满意度。

——坚持建章立制、常态长效。充分运用党史学习教育成果，总结成功经验和有效做法，完善长效机制，做好融合结合文章，切实把深化“五型”政府建设抓在经常、融入日常，不断促进“五型”政府建设规范化、制度化。

三、目标任务

(一)着力打造更加纯粹的“忠诚型”政府。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确保全省政府系统始终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坚定前行，把习近平总书记的殷殷重托落到实处。

1. 坚持“第一议题”制度。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对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做到第一时间传达学习、第一时间贯彻落实。深入领会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深刻感悟人民领袖心系江西、情关老区的赤诚大爱，高瞻远瞩、语重心长的殷切期望，视野宏阔、系统缜密的科学思维，我将无我、不负人民的崇高情怀和爱党忧党、管党治党的历史担当，知行合一、学以致用，转化为做好全省政府工作的强大动力、管用举措和务实成效。

2. 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充分用好江西丰富的红色资源，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和井冈山精神、苏区精神、长征精神，把红色基因植入政府系统工作人员的血脉和灵魂。进一步

强化政府集体学习制度，围绕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把握新发展阶段、全面完整准确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构建新发展格局，推进江西高质量跨越式发展，针对政府履职所需，精选主题，提高实效。

3. 创造性落实中央大政方针。进一步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为总方针、总纲领、总遵循，立足本地本部门实际，将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西工作的重要要求贯穿于政府工作的全过程、各方面，体现于政府工作人员的实际行动中，做到“总书记有号令、党中央有部署、省委有要求，政府抓落实有方案、有行动、有成效、可考核”。把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大政治任务，始终把牢正确的政治方向。

(二)着力打造更具活力的“创新型”政府。坚持以理念创新为先导、以科技创新为核心、以改革开放为动力，让各类创新要素在赣鄱大地自由流动，让各种创新基因在阳光政务下蓬勃生长，通过治理理念、服务模式和体制机制创新，推进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实现新突破、新跃升。

4. 深入推动新一轮思想大解放。敢于冲破思想观念障碍、突破利益固化藩篱、摆脱传统路径依赖，在对标对表、依法依规前提下，坚决取消制定具体政策措施中的“找文件、按惯例、看外地”等隐性“前置条件”。结合本地本部门实际，特别是针对制约高质量跨越式发展的瓶颈问题，每年谋划和推出一批引领性、开创性、突

突破性、标志性举措并取得实实在在成效。坚决打破认为江西就是处于全国中下游的思维定势,各设区市及省政府各部门要带头示范,争取每年至少有一项工作在全国当排头、作示范,推动更多工作实现由“跟跑”向“并跑”“领跑”转变。

5. 加快推动科技创新大突破。围绕“一年全面铺开、三年初见成效、五年实现跨越”的总目标,坚持完善政策、搭建平台、优化环境多维支撑,加快把江西建设成中部地区重要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打造天下英才重要首选地,全省综合科技创新水平指数达到全国中上水平。大力推进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创新平台整合重组,培育壮大创新主体,优化人才发展环境,全方位营造良好创新生态。着力深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切实解决创新活动“孤岛化”、创新政策“碎片化”问题。加强创新与我省产业链对接,大力推动产业链上科技创新联合体建设,集聚创新资源力量,推动科技创新成果转化,促进产业链延链强链。大力推进实施数字经济做优做强“一号发展工程”,建圈强链、赋能增效,推动数字经济增加值增速高于全国平均水平,有力带动产业转型升级,做优做强高技术产业,改造提升传统产业,持续激发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新动能新活力。

6. 强力推动改革开放大提升。积极复制推广国家自贸区和海南自贸港经验,以全球视野、长远眼光加快江西内陆开放型经济试验区建设,开展江西自贸区创建攻坚行动,打造更高层次的对外开放平台和制度创新高地。建立健全常态化学习长三角、粤港澳

等发达地区工作机制,对标先进找差距,补齐短板提质效。深入实施“十大改革攻坚行动”,着力深化财税体制、投融资体制和国资国企等重点领域改革,突出处理好政府和市场的关系,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切实履行好政府推动创新的职能,精准对接和更好满足创新主体需求,积极主动为各类创新主体松绑减负、清障搭台、加油赋能。各设区市和省政府各部门每年争取有一项改革创新举措得到国家层面认可或作为全国试点,推出一批在全国叫得响、有影响的江西改革品牌。

7. 扎实推动数字政府建设大跨越。坚持以数字政府建设促进治理模式创新,加强数字政府顶层设计,出台实施省级层面数字政府行动方案,重点围绕经济调节、综合监管、协同治理、公共服务、环境保护、政务运转、政务公开等领域深化数字化应用,全面推进政府运行方式、业务流程和服务模式数字化智能化,加快构建一网通办、联通联办、协同共办体系,加大数据交换共享力度,着力解决“信息孤岛”问题,实现跨层级、跨地域、跨系统、跨部门、跨业务的协同管理和服务,推动政府治理从“碎片化”转变为“一体化”,使群众和企业办事从“找部门”转变为“找政府”,全面提升政府治理效能。聚焦政府公开事项标准化、解读回应规范化、政府网站集约化、政务新媒体矩阵化、政务公开专区集群化,着力打造公开透明的政务环境,充分发挥数据要素在提升公共服务、社会治理和政府运行等领域数字化水平中的重要作用,赋能经济社会发展。

(三)着力打造更显勇毅的“担当型”政府。坚持把抓落实、破

难题作为政府系统的鲜明特质,大力倡导“事事马上办、人人钉钉子、个个敢担当”“不为不办找理由、只为办好想办法”,以实干担当推动发展提速提质提效。

8. 构建完善职责明晰、环环相扣的责任链条。建立健全政府系统跨部门、跨地区工作联席会商、联动响应和协作配合机制,确保各项工作无缝对接、运转有序。省政府部门着力抓深抓实调查研究,吃透上情、把握下情,科学制定和优化完善政策措施,加强对市、县的指导帮助和支持服务,切实为基层解决实际困难问题;设区市政府注重发挥承上启下作用,紧扣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聚力推进重大政策、重大项目、重大平台、重大试点的落地落实;县(市、区)和乡(镇、街道)突出把抓具体工作落实摆在重要位置,大力推动项目建设,优化营商环境,发展县域经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大局。

9. 强化重点工作跟踪问效和督办落实。紧扣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统筹发展和安全,狠抓工作落地落实。大力推行“带着线索去、跟着问题走、盯着问题改”的线索核查法和“四不两直”暗访工作法,注重“督帮一体”,健全常态化推动政策落地、为企业和群众排忧解难的机制,帮助基层解决实际问题。及时总结工作落实中的经验做法,积极争取国务院督查激励,并完善本地本部门配套激励措施,形成“实干得实惠、实惠促实干”的良性循环。省直有关部门要会同相关市、县(区)政府,密切协同配合,打造特色亮点,主动对接争取,力争各设区市(含所辖

县、市、区)每年至少有一项工作获得国务院督查激励支持。

10. 聚力破解制约高质量跨越式发展的瓶颈问题。进一步巩固和完善集中破解制约高质量跨越式发展难题长效机制,全面推行“高位化推动、集成化作战、扁平化协调、一体化办理”工作模式,坚持每半年一轮次,定期征集梳理、分层分类办理,上下联动、高质高效推进问题解决落实。坚持“项目为王”,加大项目招引、培植、服务力度,深入落实好领导挂点重大项目制度和产业链“链长制”,建立县级政府和省政府职能部门“项目建设和产业发展直通机制”,县级政府定期梳理汇总亟需解决的发展难题,直报省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办理解决,并报省政府办公厅备案督办,建立健全事项提交、办理、反馈、督办闭环工作机制,确保问题及时解决到位。加强中央和省委巡视、环保督察等反馈问题的整改落实,对“六个江西”建设和工作推进过程中的“老大难”问题,全面排查、建立台账、销号管理,确保干一件成一件。

11. 健全落实激励干部担当作为的有效机制。认真落实及时奖励制度,对应对疫情灾情等急难险重工作和推进重大项目建设、重大改革攻坚、重大研发攻关、重点民生实事中表现突出的集体与个人给予及时表彰奖励,激励全省政府系统担当实干、积极作为。旗帜鲜明为担当者担当、为负责者负责,进一步深化细化“三个区分开来”要求,建立容错纠错正面和负面清单,明确免责具体情形,完善联席会议、申诉复核制度,让干事创业心无旁骛、轻装上阵。严肃整治懒政怠政、为官不为,完善追责惩戒机制,以“不落实之

事”倒查“不作为之人”，营造真抓实干、奋勇争先的浓厚氛围。

（四）着力打造更富温馨的“服务型”政府。始终牢记“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以服务人民为根本宗旨，全心全意办好民生实事，千方百计优化政务服务，确保社会认可、人民满意。

12. 大力推动营商环境优化升级。深入推进营商环境优化升级“一号改革工程”，坚持“人人都是服务员、行行都是服务业、环环都是服务链”，重点聚焦企业诉求和 18 个营商环境指标领域，对标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标准，以更大决心、下更大气力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扎实推进政府诚信建设，深入开展“新官不理旧账”问题专项治理行动，坚决整治、重点解决招商引资政策不兑现、合作协议不履行、账款支付不到位、涉政府产权纠纷等突出问题。大力推广政企茶话会、早餐会、圆桌会和企业日等工作模式，全面畅通企业诉求直达政府的政企沟通渠道，建立健全企业诉求快速响应、迅速跟进、及时解决、限时反馈工作机制，推行企业诉求“1 个工作日电话联系、一般问题 5 个工作日办结、疑难问题 10 个工作日回复”，分级分类实现企业诉求“动态清零”。积极回应市场主体期盼和需求，高效实施退税减税降费政策，惠企纾困、放水养鱼。建成营商环境信息化管理平台，完善全省统一惠企政策兑现平台功能，优化“一网选中介”，加快提升数字化服务企业能力。构建“亲而有度、清而有力”的新型政商关系，进一步规范涉企检查行为，大力推行联合执法上门服务，让企业腾出更多精力安心生产经营，做到“有求必应、无事不扰”，推动全省营商环境持续优化，特别

是相关设区市在全国营商环境评价的排名要进位赶超、力争进入第一方阵。

13. 切实加强和改进政务服务。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推进权责“清单化”、政策“透明化”、服务“标准化”，做到全链条优化审批、全方位公正监管、全流程提升服务。加大简政放权力度，持续推进行政许可事项、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全覆盖清单管理，强化开发区赋权，整体推进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推广建设标准化、规范化、智能化办事大厅，实现通用综合窗口全覆盖。深入推进“一件事一次办”改革，全面推行项目一站式审批、招投标全流程电子化。进一步完善“帮代办”“容缺办”“延时错时预约服务”等特色服务，优化完善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和政务服务“好差评”功能，充分发挥“办不成事”反映窗口兜底作用，强化服务评价和群众意见办理结果运用。持续深化“互联网+政务服务”，做细做实网上政务服务平台。拓展提升“赣服通”“赣政通”服务功能，建成“赣服通”5.0版，完成“赣政通”迭代升级，完善“赣服通+赣政通”“前店后厂”服务模式，实现高频服务事项“网上办”“掌上办”“免证办”“异地办”。深入开展“将心比心、终端检验”专项活动，继续深化暗访督查和媒体曝光，倒逼政务服务效能提升，确保国家纳入考核评估的政务服务指标进入第一方阵，不断擦亮江西“办事不用求人、办事依法依规、办事便捷高效、办事暖心爽心”服务品牌，争当全国政务服务满意度一等省份。

14. 千方百计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牢固树立“民之所

忧，我必念之；民之所盼，我必行之”的理念，继续深入开展“践‘五型’、办实事”活动，完善解决民生问题的体制机制，科学制定年度民生实事计划，建立和落实民生项目清单，落细落实政策措施，持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牢固树立政府“过紧日子”思想，厉行勤俭、节约裕民，把有限财力用在推动发展、改善民生上。进一步推进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推动更多资源向县乡基层和民生领域倾斜，着力解决就业岗位、托幼园位、上学座位、医疗床位、养老点位、停车车位、如厕位等民生问题，坚决杜绝劳民伤财、沽名钓誉的“形象工程”“政绩工程”，坚决不做以为领导满意却让群众失望的蠢事，坚决防止脱离实际开空头支票、增加基层负担。进一步畅通群众诉求渠道，对省长手机、“问政江西”平台、“怕慢假庸散”专栏、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收集的问题，切实提高限时办结率、群众满意率，并定期就群众反映问题开展数据分析，为政府科学决策提供有力支撑。县级以上政府班子成员要建立基层联系点，健全落实“包乡走村”常态化机制，定期深入基层了解社情民意、解决实际困难。

15. 加快推动共同富裕实现更大实质性进展。持续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严格落实“摘帽不摘责任、不摘政策、不摘帮扶、不摘监管”要求，着力加强扶贫项目资产管理，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精准帮扶机制，巩固“两不愁三保障”成果。聚焦短板弱项精准发力，不断巩固提升城镇困难群众解困脱困质量水平。大力实施中等收入群体培育行动，着力加强就

业帮扶和社会保障,提高困难群体收入水平,缩小地区、城乡收入差距,创新完善对老年人、留守儿童、残疾人、生活困难群众等特殊群体的个性化服务,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

(五)着力打造更守规矩的“过硬型”政府。以全面建设“勤廉江西”为重点,进一步加强全省政府系统党组织建设,强化全体政府工作人员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专业训练,倡导想为、敢为、勤为、善为,做到干净加干事、干事且干净,更加彰显全省政府系统的良好形象。

16. 全面提升干部队伍本领能力。对照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增强“八项本领”、提高“七种能力”要求,加强学习交流和业务培训,突出把握数字经济、资本运作、开放合作、科技创新、依法行政等方面的新趋势、新理念、新要求,优化知识结构、拓展眼界视野,积极引导政府工作人员提升运用互联网、大数据等技术手段创造性开展工作的本领,提高研判形势、把握全局、谋划政策、推进项目、依法行政、群众工作、狠抓落实、驾驭风险、破解难题的能力水平。坚持在干中学、在学中干,着力推动政府系统更多优秀年轻干部到经济发展最前沿、项目建设主战场、急难险重第一线历练、成长,打造堪当新时代重任的干部队伍。

17. 不断锤炼务实重干工作作风。引导全体政府工作人员争当“孺子牛、拓荒牛、老黄牛”型干部,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省委若干意见,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凝心聚力抓落实、促发展。优化完善整体部署、分工负责、协调联动

的政府运行机制,深入推动“三减三强两倡导”,健全落实首问负责制、一次性告知制、限时办结制和责任追究制,坚决纠治表态多调门高、行动少落实差,以文件落实文件、以会议贯彻会议,应付了事、有名无实、走形变样、虎头蛇尾、推诿扯皮等突出问题。加强和改进调查研究,提高督促检查实效,有效减轻基层干部不必要的心理负担,充分保护和调动基层积极性、创造性。

18. 持续营造风清气正政治生态。加强全省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严负其责、严管其辖,做到有案必查、有腐必惩、有贪必肃,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始终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加强和创新政府监管,着力整治群众身边腐败问题,严肃查处少数公职人员有意为难企业和群众甚至索拿卡要现象,营造良好从政环境。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教育引导全体政府工作人员提高党性觉悟,坚持依法行政,自觉接受监督,反对特权思想、特权现象,维护和巩固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的政治生态。

四、保障措施

(一)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全省政府系统要把推进新形势下“五型”政府建设作为坚决捍卫“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的具体行动,作为实现省第十五次党代会奋斗目标、推进江西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和加强政府自身建设的重要抓手,坚定不移抓紧抓实。省“五型”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要加强牵头统筹、培训指导和协

调落实,及时总结提升实践中形成的好经验好做法,构建完善常态长效机制,有序有力向纵深推进;各级政府和部门要切实加强对本地本部门“五型”政府建设工作的组织领导,结合实际细化实化思路举措,协同推动全省新形势下“五型”政府建设走深走实。

(二)进一步创新方式载体。创新开展“尽心为基层优服务、诚心为企业解难题、真心为群众办实事”活动,进一步推动“五型”政府建设向基层、向农村、向园区、向企业延伸,向学校、医院、科研院所、中介机构等单位拓展,使新形势下“五型”政府建设更加深入群众、深入基层、深入人心。继续开展“五型”政府示范县(市、区)、示范乡(镇、街道)创建工作,并实行动态跟踪,推动争先创优,开展互学互鉴,加大推介激励力度,不断探索和积累深化“五型”政府建设的新路径、新经验。

(三)进一步加大宣传引导。通过网、报、信、微等多种渠道,深入总结推广“五型”政府建设的做法成效和深刻变化,持续提升“五型”政府建设的知晓度和影响力。加强正面宣传和开展反面曝光,注重深度挖掘提炼,增强典型性、代表性,形成激励促进作用。坚持敞开大门搞建设,提升“五型”政府建设扩大社会参与加强社会监督平台功能,建立健全政府部门“政务开放日”制度,听民声、集民智、聚民心,打造更加透明、开放的人民政府形象。

(四)进一步严格督促落实。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监督检查,利用“互联网+”方式拓展民众参与渠道。建立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企业和群众代表等常态化参与监督机制,加强“五型”政府建设监

督员队伍建设,畅通进出机制,创造良好监督工作条件,强化监督员建议办理落实与跟踪反馈,确保“监”而有力、“督”而有效。对“五型”政府建设进展成效定期进行评估,将“五型”政府建设情况纳入全省综合考核,并作为各级政府及其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年度考核述职重要内容。强化监督考核结果运用,每年开展“五型”政府建设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对表现突出、效果明显的加大表彰奖励力度,对落实不力、工作滞后的抓典型、严问责,推进新形势下“五型”政府建设取得更大成效。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省委,省纪委省监委,省人大常委会,省政协,省军区,省委各部门,省法院,省检察院,群众团体,新闻单位。

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秘书处

2022年7月11日印发

